



新概念作文

十六年 纪念版精华范本

New CONCEPT

主编·黄兴



企业管理出版社
ENTERPRISE MANAGEMENT PUBLISHING HOUSE

才子卷

Cai zǐ juǎn



新概念作文

十六年 纪念版精华范本

主编·黄兴

才子卷

Cai zǐ juan

 企业管理出版社
ENTERPRISE MANAGEMEN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新概念作文十六周年纪念版精华范本.才子卷 / 黄兴主编.

—北京: 企业管理出版社, 2014.4

ISBN 978-7-5164-0737-0

I. ①新… II. ①黄… III. ①小说集—中国—当代②
散文集—中国—当代 IV. ①I217.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043814号

书 名: 新概念作文十六周年纪念版精华范本.才子卷

作 者: 黄 兴

责任编辑: 杜 敏

书 号: ISBN 978-7-5164-0737-0

出版发行: 企业管理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南路17号 邮编: 100048

网 址: <http://www.emph.cn>

电 话: 总编室(010) 68701719 发行部(010) 68701816 编辑部(010) 68414643

电子信箱: 80147@sina.com

印 刷: 固安县保利达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规 格: 170毫米 × 230毫米

16开本 15.75印张 240千字

版 次: 2014年5月第1版

2014年5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26.8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 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

新概念作文十六周年纪念版精华范本 才子卷



探索一条还写作以应有的人文性和审美性之路

【作者简介】

● 闫正义

男，1994年生，河南省郸城一高学生，获第十五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

● 盛之锴

90后，获第十四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

● 杨逸飞

90后。获第十一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第十二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

● 占晖

1989年11月出生于江西乐安。对文字有着偏执的热爱，保持着一具寂寞悲伤的魂和一颗时刻寻找温暖的心。获第九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第十一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

● 张晓

1990年6月出生于山东济宁，双子座男生。八岁第一次发表作品。性格始终游走在浮躁与沉郁的边缘，极具两面性。喜欢安静，可是自己很聒噪。喜欢明媚，可是害怕阳光。想要过一种从容不迫的生活，有吃不完的冰淇淋和善良的朋友。有一种热忱，至死不渝。获第十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第十一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第十二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第十三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

● 徐衍

来自南方，现于西北师大中文系念大三。喜欢王菲、莫文蔚、“twins”；喜欢米兰·昆德拉、苏童、陈染、余华、颜歌、纳博科夫。即将完成长篇处女作《小米村断代史》，目前的状态是：修改长篇、复习考研。获第十一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第十二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

● 胡正隆

朋友善称小隆，善变；善交友；近视；小眼睛，单眼皮；牙齿整齐；钟爱柠檬。迷恋手指在书页上滑动的触感。获第十一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第十四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

● 杨鑫

1992年出生，现就读于江苏省东台中学理科强化班。获第十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第十二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

● 马盼盼

1987年出生，笔名“天涯蝴蝶浪子”，双鱼座男生。曾有散碎文字发表于《萌芽》《80后》等杂志。获第九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第十二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

● 陈志炜

1989年4月28日出生于浙江宁波，并一直居住于灰色南方。获第八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

● 李昕

1991年生，双子座人氏，属亚当系列。现在窝憋在济南经十西路一个偏僻四层楼内度过着漫长而痛苦的高四，虽自幼并不是琴棋书画样样精通，但也是一表人才玉树临风。作为早熟人群中的一员，并未有太多的疲惫和不满，反而为过早认识世界而感到庆幸。获第十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

● 王新乐

男，山东滨州人。理科生。从小开始写作，深爱弗拉基米尔·纳博科夫、米奇·阿尔博姆、阿加莎·克里斯蒂等作家作品。获第十一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

● 刘创

1991年3月出生，现于杭州求学。驴友。获第十三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

● 王永强

笔名封尘，生于1992年初春，四川人。获第十二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

● 夏克勋

出生于1990年圣诞节前夜，就读于四川大学文学院。喜欢史铁生，希望有一天也能写出像《务虚笔记》那样的作品。获第十一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第十二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

● 刘龙飞

1993年生，河南孟津人。获第十五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

CONTENTS

目 录

新概念作文十六周年纪念版精华范本 才子卷

黄兴★主编

PART 1

夏之晴日

如约邂逅的夏天	2
夏之晴日	7
放晴娘	13
快递夏天	19
你是我的OK绷	28

PART 2

咖啡日记

很久之前的事	38
咖啡日记	47
一起	56
南夏	71
沉默在白底蓝花的蓝印花布里	80

PART 3

少年情歌

3650天	88
相遇本是偶然	92
少年情歌	98
第一次	107

PART 4

及笄之年

祖母绿	118
及笄之年	123
孩子王	135
父亲	146
老街的笑与泪	151

PART 5

陪着记忆看风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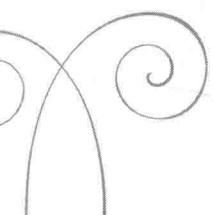
旅行	160
陪着记忆看风景	164
杨	176
清明	185

PART 6

雪是凋谢的云朵

游乐场	194
轻点上楼梯	204
皮鞋与远行	213
雪是凋谢的云朵	223
西子图	233

concept
New 第一章 夏之晴目



如约邂逅的夏天

闫正义

她最不喜欢读的书就是《三国演义》，因为这本书开篇的那句“分久必合、合久必分”一针见血地道出了她似乎冥冥中注定的这段多舛的感情。

她最不喜欢吃的菜就是鱼香肉丝，因为这道菜虽然花花绿绿颜色喜人，但那种又甜又咸又腻的味道会勾起那段她不愿回忆起的辛酸往事。

她最不喜欢见的人就是班长颜肃，因为她总感觉这个长得帅人缘好又不摆架子且自诩为“学生公仆”的家伙对她的关心纯属居心叵测。

她最不喜欢这儿的鬼天气，晴天的时候她感觉太阳火辣辣的，尤其是紫外线，对皮肤不好；阴天的时候她感觉天气阴沉沉的，要是再下点雨，特影响心情。

她最不喜欢……

她喜欢什么呢？或许这个问题对她来说比理综试卷压轴题还要难。

她是尼采超人哲学和叔本华悲观主义哲学的嵌合体，或者说是最完美的心理畸形儿，至少在此刻是。不过，她不喜欢憧憬未来。

她可以一怒之下离开原来的集体、同学、老师，固执地转到五班来，至于理由就是连她自己都觉得可笑的苍白无力的三个字——“不适应”；至于为什么，她也用了同样的回答：“不适应就是不适应。”

“小如啊，不要因为家庭原因而背上思想包袱，要看开一点。”班主任说这话时很小心，生怕刺痛了一个优等生桀骜的自尊心。

“苏小如你疯了！不适应，那年终的奖学金都被我们偷了？！我们作为未成年人，先不要去干涉大人们的事，明白不？尤其是婚姻问题，很伤脑筋滴！真不知道大人们

是怎么想的，真怕哪一天我也走到那一步。阿门！”死党林芳这句安慰她的话好像变味了。

“去死二十遍，再写五百字检讨！”这个时候，苏小如还在重复班主任的口头禅打趣。

世界上最痛苦的事就是在自己痛苦的时候还要假装不痛苦。所以一直以来，苏小如都是班里的情商天使。经常听到这样的话：“好羡慕你啊，苏小如，你为什么每天都高高兴兴的呢？”谁又愿意这样高兴呢？她多么希望自己有百分之一的多愁善感，可惜薛宝钗是变不成林黛玉的。

“欢迎你的到来！苏小如，钱塘苏小小，江南柳如是！”

颜肃在班会上将她隆重包装了一番，她这个很俗气的名字也被他解释得诗意横生了。不过她还是如深受周幽王宠爱的褒姒一样蹙眉凝睇，一语不发。

“苏小如你要再不笑一下寡人可要烽火戏诸侯了！”颜肃将了她一军。

她缓过神来，淡淡一笑。

当所有人都为她唏嘘时，她却显得镇定异常。因为她知道，自己的秘密，对别人来说，一文不值。

的确，父母的离异对她来说，是个不小的打击，但她还不至于不能承受这样的变故，而是这种变故对她来说是个可怕的谶语，或许她会重蹈妈妈的覆辙，因为一直与她保持一种若即若离关系的班长陈宇，一言一行都像极了她的爸爸。她曾经固执地以为，作为学习委员的她，只会与他存在一种纯洁的关系，虽若即若离，但不离不弃。但当她优异的成绩得不到爸爸的关心和妈妈的理解时，她感觉到一种喧嚣式的孤独，这个时候如果有人打开她尘封已久的心扉，那就如同潘多拉打开了魔盒，而陈宇恰恰不失时机地错步上前了。

接受，还是拒绝？这是一个问题。

她退却了，退出了。

换班级，换发型，心，能换一颗吗？

“苏小如，你可要小心啊，我们班主任很严厉的，不听话是要罚做‘一个半’俯

第一章 夏之晴日

卧撑滴！所谓‘半个’，就是，‘一，一点五……’只要不喊‘二’，就不能起来，班主任是很人道滴，从来不对着他最亲爱的学生喊‘二’。”颜肃似乎从来就没有严肃过。

对每一个同学进行心理暗访，是班长颜肃在高举“为学生服务”伟大旗帜的思想方针下独创的管理班级、增强集体凝聚力的有效措施。在第一眼见到苏小如时，她的魅力就极大地挑战着颜肃的好奇心。

从没有像这一次的语无伦次，从没有像这一次的心潮澎湃，尤其是那句脱口而出的“别担心，有我在”无情地出卖了他的心。

“哦……我的意思是……有我们在！”

苏小如还是那么习惯性地用笑容掩饰内心情感的微妙变化。

颜肃就像个幽灵，四处游荡，几乎在哪里都能看到他的身影。怪不得每次见面时，当苏小如诧异地问“你怎么在这里”时，他都会神经兮兮地答“一个幽灵，在校园徘徊……”

学科竞赛可是高考的前奏，每年都有几个幸运儿被上帝那双近视眼看中，这些人高考是要加分的。剩下那一部分，据当事人陈述，原因有二：第一，上帝那天忘了戴眼镜，而正好他们的名次太靠后了；第二，题出得太偏了。

苏小如当然没有通过。但她是一个不需要安慰的人，因为所有的事似乎都在她镇定头脑的预料之中。可颜肃还是形式主义地来了一句“节哀顺变”，一切就都如过眼云烟了。

但隐藏在她那细腻的微笑和不经意的眼神之后的表情，颜肃还是读懂了。

对于每一位在高考中拼杀的学子来说，晚自习结束后的这段时间，只用“浪漫”两个字来形容，是词不达意的。当苏小如推着自行车悻悻地走出校门时，颜肃感觉自己在赴一个非同寻常的约会。

当他们的目光相遇时，他似乎是坐上了热气球腾空而起。当苏小如那句“真巧”又一次刺激了他的耳膜时，热气球爆炸了，还好，他还安安稳稳地站在地上。

“不巧。我在等你。”

“哦。有事？”

“要不要我陪你喝两杯?”

“哦哦。我想不必了。”

“那要不你陪我喝两杯?”

要是有一个女生一边喝酒一边对着你默默流泪,最后再抱着你大声哭泣,你会怎么办?面对这么多足以把人射成筛子的目光,颜肃一把将苏小如搂在怀里,不停地呢喃着那句温柔得有些刺骨的话:“别哭,有我在!”

他们都敏锐地感觉到,他们之间的关系有了微妙的变化,朦胧但又真切,平静但又热烈。他们就像两个异名磁极,都极度克制地坚守着自己的底线,如果哪一个越雷池半步,就会超过他们之间的引力平衡点,而他们也会义无反顾地吸引在一起。

夏日午后的操场,被懒洋洋打盹的学生给荒废了。如果偶尔拾起一片被风拧下的落叶,谁在感慨夏日如秋的凄凉?谁会追溯枫叶题诗的浪漫?

“你有午后一个人在操场闲逛的习惯?”颜肃不经意的一句话撩动了她那根细细的心弦,铿然一声,余韵缭绕。

她一抬头,看到的是颜肃那张笑容酷似陈宇的脸。

“偶尔。但是,一个人。”她的目光比以前更坚定了。

颜肃当然知道,否则他也不会一个人若无其事地在操场上投空心球,直到累得满头大汗才如赴约一般气定神闲地走到跑道上开始这场意外又意料之中的邂逅。

“我都知道,但是,你不能活在他人的影子中,你不过是一个暂时折断了双翼的快乐天使!”这算不算表白呢?只是脑子空白吧。

她的心弦被彻底拨乱了,无论如何她都不能再接受,她还是固执地认为:此时,拒绝关心,就是拒绝受伤。

从此,还是被懒洋洋打盹的学生给荒废了的操场上,一个行人在行走,一个过客在徘徊。

被夏风轻拂过的落叶又轻拂着行人的脸,被脚印覆盖的尘土又覆盖着行人的脚印,这个夏天,不只是结束,还有开始。

“我就知道你会上你理想中的那所大学,恭喜你如愿以偿了!”颜肃的笑容,

第一章 夏之晴日

似乎有一种诡异，不，是严肃。

“你也是啊，北京是个好地方，天子脚下，或许更适合你这种管理型人才发展。”
苏小如也报以同样的笑容。

“只是，你吃得惯大米吗？还有辣椒，你的胃再痛了怎么办？”颜肃的关心似乎带有一丝急切。

“习惯就好了，我随遇而安的。”苏小如欲盖弥彰的心不在焉地暴露了她此时的心境。

如同决斗的双方在遵从着某种约定，转身，走开。当两个影子不再有交集，谁会用泪水擦拭记忆，谁会用笑容掩饰悲伤。渐行渐远，转身的那一个，是输还是赢？

“苏小如，你知道蝙蝠为什么倒挂着睡觉吗？”颜肃没有转身。

“那你知道孔雀为什么不睡觉吗？”苏小如也没有转身。

“那好，下一个夏天，我们来交换答案！”

颜肃倏地转过身，看到了已泪流满面的苏小如。

夏之晴目

盛之锠

雨

今年的雨季似乎特别的多，也特别的漫长。在记忆里就好像一直没有停止过。这开始变得令人乏味，软绵绵的天空让人提不起一丝气力。一点一点地、淅淅沥沥地、连绵不绝地，惹人讨厌。不，也不能这么说。可能这还不算是雨季。就是一场一场错落的雨，连起了这一整个下雨的季节吧。

我不懂该说是喜欢，还是讨厌，抑或只是无所谓。实话是，我还是蛮享受这样一个消了火的夏季，不是很热。其实就算是下雨，也阻挡不了我想要出门的念头。不管在任何时候，阳光烈焰还是大雨磅礴，一个人或者几个人。当我想逃出去，就可以不顾一切。总之，如此。

这样回想，好像这一整个儿夏天都在下雨。它把夏天泡在了水里。吐着火焰放着强光的它却浸透在水里，变得凉凉的，湿湿的，润润的，满满当当的。它在我们不经意的时候慢慢发酵，氤氲出这种不同于往年的特殊的夏季的味道。原本听起来那样酷热的夏季就这样在一场场的雨里变得温暖愈凉，少了许多令人骇然的热气。这一个经历了雨季的夏天，就像是一个慌慌张张的孩子一般，会让人无奈地笑起来。

果然，最喜欢的还是下雨天，有冷冷的风，落落的雨，还有失去了人群的街，就好像世界被重新启动了一般，把那些杂乱黑暗脏渍通通融合在雨里，再一起蒸发，消失不见。

而每一次下雨的时候总会莫名其妙地想要跑出去，想淋雨，想呼吸，想大叫，想放纵。也是因为，我知道，外面的风浪再大，再黑，再冷，也还是有一个家可以回的。

第一章 夏之晴目

累了可以蜷缩在小小的浴室里，有温水和温暖的饭菜。但这一次有些许不同。当真正站在台风和大雨中任凭雨水瞬间冲湿衣物，凛冽的风卷席身体时的时候，才明白这并不是多么好玩的事情。

但却是，不会忘记的感受。

风断断续续鞭挞起那些散落在一整个儿天空孤傲的云和消失了以往那种波澜壮阔浩大声势的血烧残阳的落日上，没有前奏没有晚霞，没有过渡也没有踌躇。像是一场庄严的仪式——交接仪式。而事实上，这的确是一场仪式，作为那天空的图腾飞翔最悲伤的仪式。天空庄重地递出手中的指挥棒，然后交到雨云的手中。一场完美的交接仪式，作为对世界的又一次判罚决定，面无表情，悄无声息，却又惹人怜惜。

然后突然之间，整个世界空间像是倏地掉进宽旷无边的水里，被吞噬被概括被逆转被抹消，如同一场世界末日的消亡曲，驱散着无边无际的恐惧与恶魔，努力嘲笑着一切。美丽像梦般的虚幻消失不再，四周彻底陷入死一般的寂静。这很疯狂。狂风卷着冷水，毫不犹豫并且毫不留情地鞭挞起身体。产生的巨力使人根本无法站稳，而一阵一阵冷彻心扉的寒意，让人被迫着张开嘴大口大口地喘息。到口的雨水，苦涩无味，呛到喉咙咳嗽不断。

于是整个空间只剩下一个人。四周再也看不见人。就连视线都很模糊，看不到前方一点点。黑色的雨，如影随形地紧紧跟着我。

原来放纵就是这个样子。一个人可以对下着大雨打着闪电发着怒的老天大吼着叫嚣着。就算再渺小再无谓又怎样？敢做还是做得来的。

结束或者开始，完整抑或残缺，可笑我早已面目全非，迷失在这场无谓的竞争之中。失败者又怎样，成功者就一定笑吗？

答案永远是否定的。

而终于等到雨停，全身早已湿透。这个时候是最冷的，如同被冰封一般冷得可怕。脑袋里想象着回去洗个热水澡是会有多么舒服，而在下一刻抬起头的瞬间，打消了